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魏嘉德
電 話：04-37061361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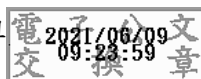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688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建置之「華文戒菸網-新型菸品真相」專區資訊，請鼓勵學校運用及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110年6月1日董菸害（110）執字第11000000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停課不停學，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翻譯並整理美國FDA最新的「宰制心智的威脅」影片，同時搭配加州政府的「電子煙=瘟疫」與麻州政府的「電子煙背後靈」，以及受到華人青年喜愛的「拒菸Jolin」短片等拒絕新型菸品危害影片，完整收錄在「華文戒菸網-新型菸品真相」（<https://bit.ly/3f10c90>）專區中，請參考運用此專區作為遠距教學之素材，成為學生居家防疫時的作業，協助學生遠離菸品危害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、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:110/06/09



1100135211

無附件